

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融捷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

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时代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融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融捷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文件的相关要求，对融捷股份填制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

融捷股份结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的相关情况进行了逐项自查，并出具了《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。

二、核查意见

经核查后，本保荐机构认为：融捷股份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，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情况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；其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及执行情况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签名：

过震

2016年1月20日

席红玉

2016年1月20日

保荐机构：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1月20日